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和平县博隆贸易有限公司龙湖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10 月 21 日
现场勘查人员	劳业来、谢诗恒	现场勘查时间	2025 年 08 月 05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劳业来	项目组成员	谢诗恒、田成林、范长德、李福春
报告编制人	劳业来、谢诗恒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和平县博隆贸易有限公司龙湖加油站位于和平县阳明镇龙湖村进站公路旁，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负责人：陈赵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624MA5467DW6R；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成品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洗车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粮油仓储服务；玩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润滑油销售；新鲜水果零售；合同能源管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过磅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该加油站持有河源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河危化经字〔2022〕0054），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经营方式：零售，许可范围：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备注：二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 30m³×3 个，柴油罐 30m³×1 个）。现即将到期，须办理延期换证。</p> <p>该加油站在用 4 个埋地卧式储罐，储罐分别为 1 个 30m³ 的 95#汽油罐，1 个 30m³ 的 92#汽油罐，1 个 30m³ 的 92#汽油罐（由于油站发展需要，3 号罐已由 98#汽油罐改为 92#汽油罐），1 个 30m³ 的 0#柴油罐，（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总容积），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 3.0.9 的划分，该加油站属二级加油站。</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和平县博隆贸易有限公司龙湖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等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储存、零售经营汽油和柴油的安全生产条件，符合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的要求。</p>			

和平县博隆贸易有限公司龙湖加油站现场照片

